

合同编号:

# 西安国际港务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 服务项目

## 合同书

甲方(采购人): 西安国际港务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供应商): 陕西清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4 年 1 月 26 日



# 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 西安国际港务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供应商): 陕西清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关于开展西安国际港务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本项目招标文件
2. 乙方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及电子版资料

## 第二条 合同内容

1.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 服务内容: 见附件1
3. 服务地点: 甲方指定的地点
4.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有关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 第三条 合同价款

1. 本项目合同价款方式为固定总价。
2.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4196800 元, 大写: 肆佰壹拾玖万陆仟捌佰元整。



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服务项目的人员劳务费用、工器具费用、工装、车辆及设施设备运行、有害垃圾处置、宣传资料设计印刷及安装费用等所有直接费、间接费、保险费、利润和税金以及乙方必须花费的其他费用，并全面考虑所有风险和责任、义务等的全部费用，合同有效期内该价格不因任何因素变化而调整。

#### 第四条 付款方式及依据

##### 1.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款项的支付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每季度末乙方向甲方出具书面付款通知，甲方根据《西安国际港务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项目服务标准及评分标准》服务评分考核情况，支付当季度合同款。

付款依据：满足付款条件的情况下，乙方应向甲方出具书面付款通知（注明开户行及账户信息）以及符合国家财税规定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履行付款义务。如因乙方缘故（如开具增值税发票延误等）导致甲方无法按时付款，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收款账户如下：

户 名：陕西清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西安分行

账 号：8111701052200821323

(3) 款项的支付比例应符合如下约定：

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服务内容的，每个月价款为349733.33元，付款金额由甲方根据《西安国际港务区城市生活垃圾分类项目服务标准及评分标准》对乙方进行服务考核结果确定，具体为考核总分为100分；95分及以上，费率系数为100%，将全额拨付当月服务费；95分以下，每低1分扣除当月服务费的0.5%，费率系数为 $100\% - (95 - \text{绩效考核得分}) \times 0.5\%$ 。

#### 第五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要指定不少于1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运营管理服务，以及后续服务的落实、咨询、执行等后续工作。



本项目拟派 巴富委 为联系人，联系电话：18091584336，身份证号：412726198206116233。

#### **第六条 甲方的主要责任和权利**

1. 甲方应指导乙方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便利。
2. 甲方对垃圾分类服务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并按照《西安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对乙方提供的管理服务质量进行考核。
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不能胜任工作的项目管理人员进行更换。
4. 甲方有权对乙方使用第三方软件运行情况、设施设备维护运行管理及厨余垃圾处置、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处置流向进行监督检查。

#### **第七条 乙方的主要责任和权利**

1. 乙方应依法从事生活垃圾分类运营工作，须严格按照省市及管委会有关生活垃圾分类规定，服从甲方的监督、管理，切实采取有效措施保证本项目服务区域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符合甲方质量标准要求。
2. 乙方应按照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规范用工，配备足额管理人员及运营作业人员，相关人员依法缴纳社会保险，保障工资、福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3. 乙方应对国内垃圾分类工作发展趋势充分调研、评估，本项目中涉及的作业标准、验收标准、考核指标等内容，如国家和省市区出台政策文件需要调整，乙方需无条件服从。
4. 乙方应对工作人员进行相应的岗位培训。定期对人员进行岗位知识、工作技能、应急预案和思想教育。拟派项目组人员不得随意更换，若需更换，须向甲方提交变更人员情况说明，经甲方审核确认同意后方可变更。
5. 乙方必须遵循安全作业和文明作业的规定，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采取严格的安全防范措施。

#### **第八条 验收标准**

1. 严格按照《西安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及行业管理规定进行工作和验收。



2. 甲方应及时按规定对乙方服务进行系统验收并出具相关验收证明材料，具体验收时间由双方协商。

3. 如属于非甲方的原因致使未通过系统验收，乙方应排除故障，并承担相关费用，直至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4. 经验收合格后，垃圾分类运行平台达到相关要求。

5. 服务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标准、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要求。

6. 服务标准应符合《西安国际港务区城市生活垃圾分类项目服务标准及评分标准》要求。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2. 甲方不能按期付款，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3. 乙方对甲方提出的问题应及时整改，如有拖欠或不服管理，甲方可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情况严重时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4. 乙方应当确保本项目服务工作所使用的物料、设备和技术等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及知识产权。如因乙方提供的物料、设备和技术等侵犯第三人合法权益及知识产权的，乙方自行向第三人承担赔偿责任。

5. 乙方未按本合同第一条约定提供相应服务的，甲方有权扣除相关费用。

###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变更和终止**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3. 如遇政策调整或相关部门要求，导致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双方免于承担责任。

4.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第十一条 监督和管理

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同意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 第十三条 附则

1. 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说明文件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2.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将双方达成的书面补充协议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3.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均以中文书写，在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执正本肆份；乙方执正本贰份，；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副本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长期有效）。

附件：1. 服务合同价明细表

2. 西安国际港务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项目服务标准及评分标准

3. 中标通知书

采购人(甲方)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 号:

电 话:

签约地址:

供应商(乙方): 陕西清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西安分行

帐 号: 8111701052200821323

电 话:

签约地址: 西安国际港务区



附件一：

服务合同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名称	内容	具体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垃圾分类示范创建服务	棚亭化改造	根据《西安市2023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西安市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容器设置规范》，外观颜色和标志必须符合住建部《生活垃圾分类标志》(GB/T19095-2019)，为辖区部分无物业小区提供分类厢房，增加多项实用功能，包括厢房、分类桶、除臭、灭蝇、洗手、照明等设施，提升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率和便捷化。	项	1	200000	200000
		桶边引导服务	为西安国际港务区全区居民小区引导员提供桶边引导服务，确保所有垃圾按要求放置。	项	1	650000	650000
		示范街区打造服务	确定华润板块和绿城全运村板块为西安国际港务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街区，打造内容包括垃圾分类督导检查、宣传培训、设施制作安装、示范创建、主题活动等，提升西安国际港务区分类质效。	项	1	200000	200000
		分类驿站提升	对西安国际港务区枫林九溪、西航花园等驿站进行提升改造。	项	1	120000	120000



			包括内部装修、设备更换，为社区居民提供上门回收和宣传服务。				
2	“两中心一暂存点”运行服务	“两个中心一个点”场地	具备面积不低于1800平方，高度9米的库房，作为可回收物分拣中心、大件垃圾拆解中心、有害垃圾暂存点的整体场地。	项	1	448000	448000
		运输服务	提供可回收物分类运输服务，至少配备2辆运输车。提供有害垃圾分类运输服务，至少配备1辆运输车。	项	1	200000	200000
		有害垃圾暂存点环评保障服务	负责办理环评手续，包括编制环评报告，编制、土壤、地下水、地表水、噪音监测等，报批、审批等至环评手续办理完结。	项	1	140000	140000
		大件垃圾拆分服务	具备不小于200平方米的场地，具备对200平米的大件垃圾拆分场地进行密闭化和水电路改造的能力，提供大件垃圾双轴破碎机，双电机双减速机，刀箱，对收集的大件垃圾进行破碎服务。	项	1	140000	140000
		分拣服务	至少包含3名专业分拣工，负责可回收物分拣中心收运、分拣打包返现等工作，大件垃圾拆分中心拆分、废渣收运工作。	项	1	189000	189000
		垃圾分类基础	至少配备可回收物垃圾标识，可回收	项	1	170000	170000





		设施服务	物收集篮80个，提高辖区内全民对可回收物收集意识。至少配备120L，全新PP材质，掀盖，可回收物、厨余垃圾、有害垃圾、其他垃圾四色标识垃圾桶40个，营造全民参与垃圾分类氛围。至少配备240L，全新PP材质，掀盖，可回收物、厨余垃圾、有害垃圾、其他垃圾四色标识垃圾桶160个，营造全民参与垃圾分类氛围。				
		宣教服务	具备宣教中心，宣教中心应配备空调、桌椅、礼品架，具备再生资源回收、礼品兑换、现场宣传等功能，定期进行垃圾分类宣教服务。	项	1	110000	110000
3	垃圾分类管理服务	运营服务	配备1名有经验的项目经理，负责垃圾分类项目整体运营管理，配备至少20名督导宣传员负责与各单位协调对接，评估垃圾分类效果，组织垃圾分类宣传活动。	项	1	1080000	1080000
		信息化数字管理平台	包括整合视频监控系統，微信小程序开发。配备360度4G球形监控，60W30AH太阳能電池（含1年不	项	1	100000	100000



			控系统, 满足采购方对辖区垃圾分类管理需要。				
		市场调研	须对辖区内居民进行生活垃圾分类调研,包括知晓率、满意度调研等内容。	项	1	60000	60000
4	垃圾分类 宣传服务	广宣、策划服务	配备1名广宣、策划人员,负责广告宣传、活动策划及执行。	项	1	70000	70000
		“五进”宣传培训活动	针对园区内小区、企业、学校、公共机构、社区开展生活垃圾分类“五进”宣传活动,指导各类主体管理人规范开展分类工作。	场	96	650	62400
		垃圾分类校园宣传服务	针对园区内学校至少制作分发垃圾分类教材读本5000套,分幼儿读本、小学读本及中学读本。	项	1	60000	60000
		大型宣传活动	每半年召开大型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全年共计2场。	场	2	60000	120000
		垃圾分类宣传 单页分发服务	在辖区内进行垃圾分类宣传单页分发服务,宣传单页内容自主设计,材质应为157g铜版纸,210mm*285mm,正反面印刷。提供宣传单页分发至少15000张。	项	1	24000	24000
		垃圾分类海报 展示服务	提供垃圾分类海报展示服务,海报展示内容自主设计,材质应为250g铜版纸,40*60cm。海报展示至少10000张。	项	1	21400	21400



	宣传展板展示服务	提供宣传展板展示服务，展板内容自主设计，展板材质应为 KT 板，1m*2.5m。宣传展板至少2000个。	项	1	12000	12000
	垃圾分类标识服务	提供垃圾分类标识服务，材质应为车贴材质，250*350mm。垃圾分类标识至少18000个。	项	1	20000	20000
合计（元）	大写：人民币 <u>肆佰壹拾玖万陆仟捌佰元整</u>		小写： <u>4196800</u> 元			



## 附件二：

西安国际港务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项目服务标准及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服务标准	评分标准	备注
分类设施维护 (15分)	分类投放监控系统	5	1. 监控设备应做好日常维护，确保正常使用； 2. 管理人员应定时查看投放点桶边督导制度落实情况，并进行记录，及时汇总上报。	1. 监控设备发生故障后未按规定时间维护的，每处次扣0.2分； 2. 未定时查看投放点桶边督导制度落实情况或未及时汇总上报的，每处次扣0.2分。	
	垃圾分类宣传物料	5	1. 垃圾分类宣传海报、分类指南彩页、垃圾分类车贴标识应储备充足； 2. 应按照甲方要求，及时发放给各服务对象，并监督服务对象使用情况。	1. 垃圾分类宣传海报、分类指南彩页、垃圾分类车贴标识应储备不足，未及时补充的，每次扣0.1分。 2. 未按甲方要求及时发放给服务对象，导致影响上级检查考核的，每次扣0.5分。	
	垃圾分类投放设施	5	1. 各规格垃圾分类容器应足量储备，保持干净整洁； 2. 应按照甲方要求，及时发放给各服务对象，以应对上级检查。	1. 储备各规格垃圾分类容器，外观脏污难以直接使用的，每次扣0.2分； 2. 未按甲方要求及时发放给服务对象，导致影响上级检查考核的，每次扣0.5分。	
垃圾分类服务质量 (70)	垃圾分类智慧管理服务	10	1. 垃圾分类智慧管理平台硬件设施及软件系统应做好日常维护，确保正常使用； 2. 应在每月7号前，7月7日前，次年1月7日前，提交前一月，上半年，全年的《垃圾分类智慧管理服务运行报告》。	1. 垃圾分类智慧管理平台硬件设施及软件系统发生故障后未按规定时间维护的，每次扣0.2分。 2. 未按照要求提供的《垃圾分类智慧管理服务运行报告》的，每次扣0.5分。	



分)	可回收物、有害	20	1. “两个中心一个点”应配备必要工具和设备, 存放区域划分明确, 标注分类标识, 维护到位, 操作	1. 发现无标识、制度、工具配备不全的, 每处次扣 0.1 分; 2. 设备及时维护, 因未及时维护造成不能正常运行的, 每次扣 0.2 分;	
	垃圾、大件垃圾分类处置服务		流程、管理制度上墙; 2. 应做好各类设施设备包括大件垃圾拆解设备的日常维护, 确保正常运行; 3. 应做好“两个中心一个点”内部及周边环境卫生工作; 4. 应做好“两个中心一个点”安全生产和消防管理工作; 5. 应做好可回收物分拣后的数据统计及再生利用处置工作; 6. 应做好有害垃圾暂存点相关手续办理及无害化处置工作;	3. “两个中心一个点”内部及周边环境打扫不到位, 回收物资摆放凌乱、未及时清运、地面墙体不洁的, 每处次扣 0.1 分; 4. 消防等安全措施不到位的, 每处次扣 0.1 分; 5. 可回收物台账不细, 去向不明的, 每次扣 0.5 分 6. 未办理有害垃圾暂存点相关手续的, 扣 2 分, 未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企业处置有害垃圾的, 扣 2 分。	
	项目人员配备	10	应配备足额管理人员, 并做好辖区垃圾分类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1. 发现管理人员配备不足的, 每少 1 人扣 0.5 分; 2. 管理人员履职不到位的, 每次扣 0.05 分。	
	宣传培训服务	4	每周开展分类知识培训不少于 4 家。	1. 培训数量缺少 1 家, 扣 1 分; 2. 培训资料 (包括培训方案、培训照片等) 不完整, 扣 0.5 分。	
2		每周结合宣传展板、有奖问答等方式, 开展实地垃圾分类宣传不少于 2 次。	1. 宣传次数缺少 1 次, 扣 1 分; 2. 宣传资料 (包括宣传方案、宣传照片等) 不完整, 扣 0.5 分。		
5		每周推送美篇、公众号、主流媒体宣传内容不少于 10 篇。	1. 推文数量缺少 1 篇, 扣 0.5 分。		



附加项		15		<p>1. 出现分类收集不及时等严重问题，次月复查未整改的，每个次扣 1 分，第三个月复查未整改，每个次扣 2 分，之后复查仍未整改，每个次扣 3 分。</p> <p>2. 出现阻挠检查的扣减当月考核分数 5 分。若出现弄虚作假经核实则所涉及指标项不得分。</p>
				<p>3. 被通报、投诉、曝光属实确属中标供应商原因的，每次扣 2 分，影响恶劣或造成重大后果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所有责任由中标供应商承担。</p> <p>4. 被国家级主要媒体正面报道以及政府部门表彰的，每次加 5 分；省级主要媒体正面报道或政府部门表彰的，每次加 3 分；国家及省级其他媒体或市级主要媒体正面报道或政府部门表彰的，每次加 1 分。当月加分后总分不超过 100 分。</p>

说明：

1. 绩效考核总分为 100 分；
2. 95 分及以上，费率系数为 100%，将全额拨付当月服务费；
3. 95 分以下，每低 1 分扣除当月服务费的 0.5%，费率系数为  $100\% - (95 - \text{绩效考核得分}) \times 0.5\%$



示范创建工作	10	1. 2024 年度，按照西安市生活垃圾分类示范验收标准，指导并完成 49 家公共机构区级达标单位创建工作；	1. 49 家公共机构中，有未达到区级达标单位标准，经查属于服务公司责任的，每少 1 家扣 2 分。 2. 未达到 10 家市级示范单位，经查属于	
		2. 2024 年度，按照西安市生活垃圾分类示范验收标准，指导并完成 10 家市级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服务公司责任的，每少 1 家扣 3 分。	
监督检查服务	5	1. 督导检查 ①配合执法大队对辖区内小区、企业、餐饮商户分类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每周检查单位不少于 15 家，年度完成辖区内所有单位检查工作。 ②发现问题现场指导整改，保证各单位知晓各项分类制度，提升分类知晓率、投放准确率。 2. 记录反馈制度 ①对现场无法整改的问题进行记录，及时反馈区分类办。 ②配合区分类办跟进问题整改情况，提供解决方案。	1. 不配合执法大队检查的，每次扣 0.5 分； 2. 未做到及时记录，及时指导，配合跟进整改的，每次扣 0.1 分。	
其他任务	4	其他任务	市级考核全市排名不得连续三个月排名全市开发区后三名；应完成职责范围内甲方安排的其他任务，拒绝执行或未能完成的，每次扣 0.5 分。	

冬山五峰





## 中标通知书

致：陕西清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国际港务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GWZG-2023-216】的招标工作圆满结束，经过评标委员会的评审和推荐，并  
报采购人审核批准，最终确定贵单位在本项目的投标中中标。

中标金额：（小写）4196800.00 元

（大写）人民币肆佰壹拾玖万陆仟捌佰元整

请接此通知后，做好以下工作：

- 1、在规定 25 天内，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
- 2、与采购人做好技术交底衔接工作；
- 3、按合同要求，保证质量，如期履约，并做好后续服务工作；
- 4、严格履行《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要求。

华晟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1 月 24 日

本通知书壹式肆份，采购人、监督部门、采购代理机构、中标供应商各壹份

地址：西安市高新路 88 号尚品国际 B 幢 25 层

座机：029-82665555

E-mail: huashengzhaobiao@163.com

